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并选举新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0年10月16日收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焦政永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焦政永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监事会对焦政永先生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焦政永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为了维护公司职工的合法权益，监督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2020年10月1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民主选举公司员工何涛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七日

附件：何涛先生简历

何涛，男，1989年7月出生，籍贯陕西省安康市，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扬子江货运控股有限公司人资行政部副总经理、海航现代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社会责任部副总经理、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资行政部总经理等职。